

中国出版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（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2月24日颁发）

作者： 来源： 时间：2006-4-20 被阅读次数： 1

为进一步加强出版行业的职业道德建设，引导广大出版工作者在遵守《公民基本道德规范》的基础上，追求更高的思想道德目标，坚持以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更好地贯彻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国家的法律、法规，推动出版事业的繁荣进步和出版产业的健康发展，特制定中国出版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如下：

一、为人民服务，为社会主义服务

以促进先进生产力和先进文化的发展为己任，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坚持以人为本，为人民服务、为社会主义服务、为全党全国工作大局服务。解放思想、实事求是、与时俱进、开拓创新，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培育有理想、有道德、有文化、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做出贡献。

二、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，力求坚持两个效益的最佳结合

始终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，力求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最佳结合，反对惟利是图、见利忘义。大力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，自觉维护民族团结，牢固树立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奋斗的历史使命感和社会责任感。

三、树立精品意识，提高出版质量

唱响主旋律、提倡多样化，贴近实际、贴近生活、贴近群众。多出好作品，不出平庸作品，杜绝坏作品。认真把好出版物的质量关，提高内容、编校、印装质量。

四、遵纪守法，廉洁自律

遵守党的宣传纪律和国家的法律法规，遵守出版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。自觉抵制和纠正行业不正之风，不买卖书号、刊号和版号。坚持以质取稿，不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个人名利。不参与非法出版、印刷、发行及其他违法经营活动。

五、爱岗敬业，忠于职守

热爱本职工作，甘于岗位奉献。重视学习，善于学习，终身学习。努力掌握新知识、新技术和新技能。反对粗制滥造、玩忽职守的行为。

六、团结协作，诚实守信

发扬集体主义精神，尊重人，理解人，关心人，互相帮助，互相爱护。讲信用，重信誉，平等竞争，用诚实劳动获得合法利益。尊重作者，保护著作权人的合法权益。

七、艰苦奋斗，勤俭创业

谦虚谨慎，不骄不躁，密切联系群众。勤俭节约，讲求实效，反对形式主义和铺张浪费。

八、遵守外事纪律，维护国家利益

发扬爱国主义精神，在对外交往中维护国家尊严和中国出版工作者的良好形象。

[【返回】](#) [【关闭】](#)